

附件 1

彰化縣 113 年度全縣性國中小教師特殊教育研習

【注意力缺陷過動症(ADHD)學生辨識及教學協助事項】

實施計畫

- 一、依據：彰化縣 113 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 二、辦理緣由：ADHD 學生在未被轉介鑑定前，常因無外顯的障礙症狀，較難被老師發現。多數學生容易被歸類為行為偏差、不服管教或對於學習不夠認真、冥頑不靈，致使師生關係緊張，也錯失提供學生特殊教育介入服務的時機。為此提供非特教師辨識特教生的指標並能轉介學生接受特教鑑定或建議接受醫院評估的能力至關重要，也是學校推行初級特殊教育工作的重要內容，故申辦此研習。
- 三、目的：
 - (一) 認識 ADHD 學生常見之行為模式及案例分享。
 - (二) 知曉 ADHD 學生轉介鑑定前的評估事項。
 - (三) 班級經營上如何協助 ADHD 學生。
 - (四) 普、特教師轉介前的合作模式。
- 四、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
- 五、主辦單位：彰化縣原斗國民中小學
- 六、辦理時間：113 年 6 月 5 日（星期三）13:30~16:30
- 七、參加對象及名額：本縣二林區（二林鎮、竹塘鄉、大城鄉、芳苑鄉）及原斗國民中小學教師優先錄取，預計 70 人，額滿為止。
- 八、研習地點：本校國中部視聽教室（地址：彰化縣二林鎮原斗里原竹路 872 號）
- 九、課程內容：注意力缺陷過動症(ADHD)學生辨識及教學協助事項。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13:00~13:30	人員報到	
13:30~16:30	課程名稱：注意力缺陷過動症(ADHD)學生辨識及教學協助事項 I. ADHD 學生常見之行為模式及案例分享。 II. ADHD 學生轉介鑑定前的評估事項。 III. 班級經營上如何協助 ADHD 學生。 IV. 普、特教師轉介前的合作模式。	曾富美 理事長 ➢ 現職： 臺中市赤子心過動症協會理事長 ➢ 學經歷： 彰化縣特教鑑定安置委員 臺中市特教鑑定審查委員 國、高中職特教評鑑委員 (國教署 聘任)
16:30~	人員簽退	

附件 1

十、報名方式：請參加教師於 113 年 6 月 4 日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報名。

十一、經費來源：由縣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二、獎勵：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十三、附則：

（一）參加研習人員請准予公（差）假，全程參加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二）本研習不接受當場報名，研習時數核實給予。

（三）教師參與研習請自備環保杯。

十四、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